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四批) 2026年5月1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15	X3GD202605120014	江门市恩平市东成镇汇隆东成银湾2栋一楼配电房有低频噪音。	江门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p> <p>案涉小区为位于恩平市东成镇锦峰路1号汇隆的东成银湾小区，小区内共有3栋32层高层住宅，共420户。小区配套1个配电房位于2栋1楼，配电房内共安装有3台630kVA变压器，低频噪声主要来源于变压器本体的电磁振动。配电房常年门窗处于关闭状态，低频噪声主要影响楼上住户。</p> <p>2024年12月以来，恩平市接到3次信访投诉反映同一事项。3次投诉均为2楼同一住户投诉，该住户在明知配电房影响的情况下以远低于市场价的价格购买了相应的房产，后又因拖欠物业费被物业起诉，进而多次投诉，且2025年1月对该住户室内噪声监测结果为睡房社会生活噪音（夜间）低于35dB(A)，客厅35.6dB(A)，符合《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50118-2010）要求。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均及时办理投诉事项，推动配电房降噪工作，2026年3月底配电房安装了减震措施，2026年5月7日再次优化配电房减震措施。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均及时将整改情况及时向信访人反馈，做好沟通解释工作。</p> <p>二、现场核查情况</p> <p>接到交办案件后，恩平市高度重视，组织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恩平市供电局、东城镇人民政府等部门成立专项工作组进行处理。</p> <p>专项工作组对小区配电房设备运行状况、前期降噪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勘察，重点检查3台变压器运行参数、减震装置安装及配电房密封情况，组织恩平市环境监测站对配电房外噪声进行监测，2026年5月13日和14日22点—23点左右监测结果显示监测值超过国家标准2—3分贝。配电房正上方2楼住户拒绝监测人员进入房间内进行监测，无法评估当前对二楼住户的实际影响。</p>	基本属实	建立健全配电房长效运维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每日巡检机制，安排专人定期检查变压器运行状态、减震装置完好性及门窗密封情况，发现设备异常振动、密封失效等问题第一时间处置，保障降噪设施持续有效运行，防止噪声问题反弹。	<p>一、查处整改情况。（一）高位统筹部署，压实整改责任。接到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件后，恩平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立即组织核查，组织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恩平市供电局、东城镇人民政府等部门召开专题会议，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成立专项工作组，确保案件查办整改工作有序高效推进。（二）坚持立行立改，深化降噪措施。在已完成变压器减震措施的基础上，专项工作组组织物业公司对配电房的门窗做了进一步密封。同时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对配电房降噪设施进行全面提质改造：一是对3台变压器的减震垫进行全面检查、加固和更换，调整变压器安装水平度，最大限度降低电磁振动；二是要求物业服务企业建立配电房每日巡检制度，安排专人记录设备运行参数，及时发现并处置设备异常振动和噪声问题。同时，明确房地产开发企业、供电部门和物业服务企业的主体责任，形成整改工作合力。完成相关整改工作后，17日凌晨2点，工作组再次组织恩平市环境监测站对配电房周围下半夜的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达标。</p> <p>（三）主动沟通对接，回应群众诉求。专项工作组始终把群众满意作为检验整改成效的重要标准，多次与配电房楼上住户进行面对面沟通交流，详细通报案件调查进展、已采取的整改措施及下一步工作计划，认真倾听群众诉求和意见建议，耐心解答群众关于低频噪声治理的专业疑问，积极争取群众对整改工作的理解和支持。</p> <p>二、下一步工作计划。（一）严格落实日常运维责任。建立健全配电房长效运维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每日巡检机制，安排专人定期检查变压器运行状态、减震装置完好性及门窗密封情况，发现设备异常振动、密封失效等问题第一时间处置，保障降噪设施持续有效运行，防止噪声问题反弹。（二）持续做好群众沟通工作。及时向配电房楼上住户通报5月17日下半夜噪声监测结果及后续运维管理计划。建立定期回访机制，主动了解群众居住感受，对其提出的合理诉求及时回应处置，耐心做好解释说明工作，切实争取群众理解和支持。</p>	阶段性办结	无

126	D3GD202605 120015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5号江星泰公司，酸洗废水直排。	江门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一、基本情况</p> <p>江门市江星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星泰公司）成立于2025年12月9日，地址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5号第二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3MAK3F9NN7D，法定代表人：周新民。江星泰公司主要从事玻璃制品制造，产品为灯具玻璃，主要原辅材料为：石英砂、纯碱、碎玻璃、氢氟酸，主要生产设备为：自动玻璃清洗线2条，电熔炉2个，退火炉2个（燃天然气），玻璃烘干线1条，主要生产工艺流程为：石英砂、纯碱、碎玻璃→出料→玻璃熔融成型→退火加工→清洗→部分烘干→成品。该新建项目已于2026年4月17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评统一审批系统提交环评报告，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于2026年5月8日现场勘查。</p> <p>江星泰公司的玻璃清洗工序生产过程中会产生酸洗废水、酸雾废气，均已配套相应的环保治理设施。废水治理情况：玻璃清洗产生的酸洗废水汇集至集水池，经水泵抽至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处理后（治理工艺：调节池+混凝沉淀池+絮凝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砂滤+清水池）进入储罐贮存，当废水贮存量达到一定液面高度时，会通过自动泵抽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气治理情况：玻璃清洗时产生的酸雾经收集，通过碱液喷淋塔处理后经烟囱高空排放。</p> <p>二、现场核查情况</p> <p>2026年5月13日，我市收到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案件后，迅速组织市生态环境局、市公安局蓬江分局、蓬江区荷塘镇政府等部门开展现场检查。</p> <p>现场检查发现江星泰公司的玻璃清洗线等工序正在生产，配套建成的废水和废气治理设施均正在运行，其中废水储罐内的废水贮存量未达到自动排放液面高度，暂未发现有生产废水对外排放。</p> <p>江星泰公司共有雨水总排口1个、污水总排口1个，其中污水总排口为废水治理设施外排口，暂无废水排放；执法人员使用pH试纸对厂区内的地面积水、厂区内雨水管网积水、厂区外的雨水排放口积水进行快速检测，结果均显示中性。同时，执法人员对厂外的河道上下游进行全面巡查，暂未发现有工业废水排污口。</p>	部分属实	<p>企业完成环保治理设施自主验收工作，以及建立健全废水、废气治理设施运维管理制度，保障治理设施稳定高效运行，实现外排废水、废气长期稳定达标。</p> <p>一、查处整改情况</p> <p>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已对江星泰公司存在未批先建、未验先投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立案调查，并责令企业限期改正。2026年5月15日，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已对该公司年产3000吨玻璃制品新建项目进行受理公示，正在按程序审批企业报送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p>二、下一步工作措施</p> <p>我区将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做好对企业的帮扶指导和督促问题整改工作，压实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持续推动问题整改见底清零。督促企业及时完成自主验收工作，以及指导企业抓好日常环境管理，建立健全废水、废气治理设施运维管理制度工作，保障治理设施稳定高效运行，实现外排废水、废气长期稳定达标。</p>	未办结	无
-----	----------------------	------------------------------------	-----	-------------	--	------	---	-----	---